

上饶市财政局文件

饶财购投诉〔2025〕4号

终止投诉处理决定书

投诉人：泉州悦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徐伟伟

地址：江西省瑞昌市湓城中路 15-7 号

联系方式：19189282141

被投诉人 1：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方义湖

地址：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志敏大道 399 号

联系方式：0793-8175639

被投诉人 2：江西邦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陈诗元

地址：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叶挺大道 290 号 3 幢 3-101

联系方式：13907039776

2025 年 4 月 9 日，被投诉人 2 发布了“江西邦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的纸质图书（2 包）（项目编号：BH-2024-002-2-2）公开招标采购公告”。2025 年 4 月 15 日，投诉人获取了本项目的采购文件。2025 年 4 月 21 日，投诉人向被投诉人 2 提交书面的质疑函，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。2025 年 4 月 29 日，被投诉人 2 对投诉人的质疑作出了书面答复。2025 年 5 月 9 日，本机关收到投诉人的投诉书并予以受理。投诉处理期间，2025 年 6 月 5 日，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。

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第三十条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：终止投诉处理。



上饶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9 日印发
